# 2024年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月无边 更新时间：2024-08-05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有序有效开展，通常需要提前准备好一份方案，方案属于计划类文书的一种。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有序有效开展，通常需要提前准备好一份方案，方案属于计划类文书的一种。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方案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

推荐度：

节后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培训总结

推荐度：

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应急预案

推荐度：

单位复工证明

推荐度：

公司复工申请报告

推荐度：

相关推荐

通过编写工作方案，可以对可能发生的问题进行提前的预想。当计划开展某项工作时，通常我们需要先写多份工作方案以便领导参考决策，是不是无从下笔、没有头绪？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欢迎大家分享。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1**

为加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确保全县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安全、平稳、有序，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疫情科学防控推进全省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九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有序组织全市工业企业复工复产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十个一律”要求，现就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全县工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疫情防控期间，生产人员基本能到岗、上下游产业链、供应链较完整的企业优先安排复工复产。企业在复工复产时要严格落实“谁用工、谁管理、谁负责”的企业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制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落实检疫查验和健康保护措施具体做到以下“六个到位”。

（一）防控机制到位。企业要明确疫情防控的内部责任机制，建立疫情防控管理体系，明确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部门车间班组负责人的工作职责，制定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复工方案。

（二）员工排查到位。企业对拟复工上岗人员要进行全面排查，对上岗人员本人及家属的健康状况、户籍所在地、现居住地、春节前后生活轨迹等情况进行摸底登记，尤其是要切实掌握本企业员工流动情况（包括春节假期出行、人员接触、返程时间和交通方式等信息），员工返岗时必须持有所在乡镇及企业“双证明”上岗（证明来自非疫区点、非医学观察对象）。明确做到“三个严禁”：严禁重点疫区疫点人员上岗，严禁近期有重点疫区旅居史及重点疫区人员接触史的人员在居家隔离解除前上岗，严禁有发热等症状的人员上岗。

（三）防控物资到位。企业要准备必需的防控物资，配置快速红外体温探测仪、消毒水、口罩（确保到2月底每人每天1个）等疫情防控物资，确保企业防疫需求。

（四）防疫措施到位。落实好封闭管理要求，严控外来人员进入本单位生产办公场所和生活区；落实好员工进出厂区体温检测制度；落实好车间、食堂、办公室、电梯、卫生间等区域的定点定期消杀制度。

（五）人员管控到位。要按照社区防控的相关要求，实行封闭式管理。严格做好车间、食堂、员工宿舍、办公室等人员集聚区域的防控工作措施，避免人员集聚、聚餐。有条件的企业要改建增加员工宿舍、倒班房，减少人员上下班返乡、返城流动。

（六）安全、环保工作确认到位。企业在复工前须做好供电供水、空调设施和电气电路、危化品储存的安全检查及环保设施设备的检查，做好厂区内的机械设备、特种设备和作业环境的检查，确保无故障、无遗漏，做到复工复产安全环保。

（一）成立组织机构。企业复工复产实行报备管理制度在县防控应急指挥部的指导下，成立企业复工复产工作组，由县委常委、县高新园区党委书记XXX任组长，县政府副县长XXX副组长，高新园区管委会、工信局、卫健委、市监局应急管理局、生态环境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全县工业企业复工复产验收工作。园区内企业由高新园区管委会牵头负责，园区外规上企业由县工信局牵头负责，规下企业由属地乡（镇、场）牵头负责。

（二）企业复工复产报备。拟复工复产企业在做到“六个到位”的基础上，分别向高新园区管委会、工信局、乡(镇场)提交企业复工复产申请表等报备资料。准备工作不充分未达到复工复产条件的企业不得提交申请表，避免因自身原因延误复工复产。

（三）企业复工复产查验。收到企业复工复产申请后，由工作组1天内完成检查验收工作，对验收合格企业办理复工复产确认书；对验收不达标的企业，提出整改措施，指导帮助企业达到复工复产要求。

复工复产工作组要强化企业帮扶服务，做到“真诚帮扶、高效帮扶、廉洁帮扶”，积极推动协调解决企业复工复产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要全力做好防疫物资、用工协调、员工返厂交通物流、原材料保障、供电供水供气等方面的帮扶工作，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

（一）强化人员管理

1、企业要做好职工每日健康监测。指定专人落实每日对所有职工进行体温监测，一天不少于两次。

2、企业要做好职工上下班途中管理。对职工上班工作场所、厂区宿舍实行封闭式管理，所有出入人员必须戴口罩，体温异常者未经检查排除感染不得进入。要求职工固定上下班路线，途中佩戴口罩并尽量减少在外时间。

3、企业要做好职工上安排。在疫情解除前，企业原则上不招录新职工。如必须招聘，一律不得到疫情重点地区开展招聘活动，一律不得从疫情重点地区新招聘职工，在其他地区招聘新职工必须严格审查。

4、企业要减少人员外派出差，不得安排职工到疫情重点地区出差，也不能接受重点疫区人员来访。确因工作需要的特殊人员来访，企业要严格按照隔离医学观察办法先实施医学观察，待观察解除后，方可进入。

（二）强化就餐管理

1、有食堂的企业集中供餐、独立分餐，并尽量分批错时用餐；没有食堂的企业集中订餐、独立分餐。企业应确保职工就餐时距离保持1米以上，禁止聚集用餐。餐具、饮具等使用前应当洗净、消毒，炊具、用具用后应当洗净、消毒，保持清洁，确保卫生。

2、企业要保持食堂食品加工、包装、贮存等场所环境整洁，确保食材及制作过程不受污染。食堂工作人员必须持有有效健康证，保持良好个人卫生。

（三）强化卫生防护

1、企业要加强工作场所的全面通风，尽量开窗增加通风换气次数。安装有机械通风设施或使用空气调节的工作场所，要加强机械通风量或空调新风量，暂停使用中央空调。厂区内所有垃圾分类处置，严格按照相关部门要求规范处置2、企业要做好公共场所卫生防护，生产车间、办公室食堂、宿舍等重要场所及其设备、门把手、电梯、卫生间、地面等公共部位均要定期消毒到位，每天不少于2次。

（四）强化教育宣传

1、企业要密切关注职工的心理健康和心理卫生，加强防控知识宣传，消除和减少疫情带来的感染恐慌及心理伤害，避免极端事件的发生，教育引导职工不信谣、不传谣。

2、疫情期间，企业一律暂停召开职工大会、开展集中培训等人员密集聚集的相关活动。企业要教育职工不到人员密集场所活动，不走亲访友和聚餐，乘坐公共交通时应佩戴口罩。

（五）强化应急预案

1、企业要与高新园区管委会、乡(镇、场)、行业主管部门建立疫情防控联动机制，一旦发现体温异常者必须立即就地隔离并报告高新园区管委会、乡(镇、场)、行业主管部门，并按要求第一时间落实定点医院就诊排查，对所有密切接触者按规定实施隔离，落实各项管控措施。

2、企业要针对重要岗位职工因疫情缺员等突发情况，做好安全生产及环保管理防控预案，因疫情导致重要岗位人员不足，达不到安全生产条件的，一律停工停产。企业须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坚决防止因赶工、抢工导致安全生产事故、环保事故的发生。

（六）强化监督管理

企业要加强对内部复工和防疫相关制度执行情况的自查高新园区管委会、各乡(镇、场)及相关职能部门要加强对企业复工前的指导和复工后的监管，抽调专门人员组织开展防疫工作检查，对防疫工作不到位的企业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情况严重的责令停产。

园区春节未停车生产企业新增恢复生产线扩大产能参照此方案执行，严格按照“六个强化”执行到位。本实施方案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有效，防控工作结束后自行废止。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2**

根据市委“三个一切”“五个所有”安排部署，多措并举抗击疫情，对春节后有恢复生产经营需求或未停产的区内企业提供防疫指导，坚决有力隔断传染源、切断风险源，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发展，更好地保护区内企业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维护正常生产、生活和工作秩序，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国家、省、市、新区要求，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来抓，按照“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思路，积极稳妥分批推进区内企业复工复产，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适用对象

1、涉及疫情防控必需（药品、防护用品以及医疗机械生产、运输、销售等行业）、保障城市运行必需（供水、供电、油气、通讯、市政、公共交通等行业）、群众生活必需（超市、食品生产和供应、仓储物流、物业等行业）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相关企业；

2、承担重要国计民生、重大工程装备、重要物资保障等领域的重点生产企业及相关配套企业；

3、辖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春节期间未停工停产企业，需加强疫情防控措施，补充相关资料，参照本方案要求报批。其他企业暂不允许复工复产，具体复工时间另行通知。

（一）企业向XXX改革创新发展局报送复工申请资料。包括企业复工申请报告，疫情防控方案（包括应急预案），复工生产方案，防控物资清单表，消杀隔离记录表，职工健康登记表、汇总表，企业负责人签署的疫情防控承诺书，设置单独的应急隔离房资料等。

（二）XXX改革创新发展局对资料进行初审，报XXX复工复产工作组（由改创局、教育卫体局、市场监管局、应急管理局及有关街道办事处、园区管办人员组成）。

（三）XXX复工复产工作组对企业防疫情况进行实地检查并会审，对符合要求的，报送XXX疫情防控指挥部审批。

（四）XXX疫情防控指挥部根据上级要求、企业实际情况、辖区疫情防控形势等情况予以核准，企业方可复工复产，未经审批一律不得擅自复工。

（五）XXX疫情防控指挥部将批准复工复产的企业名单向XXX区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备。

企业提出复工申请前要做到“7个必须”：

（一）必须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细化疫情防控领导体系、责任分工、排查制度、日常管控、后勤保障、应急处置等内容，明确专人负责。

（二）必须全面摸排职工信息。严格摸排员工出行轨迹，全面掌握每名职工春节假期流动信息、身体健康情况、与重点疫区人员接触情况和共同生活人员健康状况，精确到人，建立“一人一档”，登记造册。

（三）必须提前对厂区全面消毒。对厂区、食堂、洗手间、电梯、通道、垃圾桶、把手以及人员密集场所等集中消毒；全面开展环境卫生大扫除，清理卫生死角，保持干净整洁。

（四）必须做好防控物资准备。提前备齐口罩、防护服、酒精、消毒液、体温计、洗手液等防控物资，设置测温点和应急单独隔离观察房间，配备相应措施和设备。

（五）必须实现封闭式管理。严格落实请销假制度，外出必须说明事宜及行程路线，做到封闭管理。

（六）必须强化宣传教育。要积极宣传疫情防控知识，做到科学防控，要以车间、班组或科室为单位宣传疫情防控知识，确保人人知晓，人人做到，同时做到不信谣、不传谣。

（七）必须落实安全生产要求。企业复工复产前做好供水、供电、空调设施和电器电路、危化品储存等安全检查，加强车间、仓库、机械设备、作业环境等风险排查，层层压实责任，严格生产规程，确保劳动防护和安全监管到位。

企业要持续强化疫情防控各项措施，做到“6个强化、3个要”：

（一）强化出入管理。要设立对进出厂区职工进行逐一登记、测量体温，对来访人员要登记身份证、手机号码；对进出车辆要登记造册、进行消毒。

（二）强化全面消杀。坚持每日早晚消毒2次，重点区域应多次消杀；房间每日通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要清理卫生死角，保持干净整洁；禁止提供生鲜食品。

（三）强化人员管控。对高发病区的、与高发病区人员密切接触的职工，一律不允许返回西安市；已购买机票、车票的一律劝阻退票；对正在返回我市的非高发病区职工企业要安排专车从机场、车站等接回，按照规定隔离14天。

（四）强化职工防护。职工工作期间一律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不串岗，不聚集，不随地吐痰；特殊岗位要配备防护服、防护镜、手套等；外出行程必须实现两点一线，形成疫情防控期间职工生产、生活的闭环管理。

（五）强化应急值班。做到24小时应急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保持信息畅通，出现情况要立即向所在街道、园区和XXX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并立即与医院对接联系，及时科学送诊。

（六）强化关心关爱。要关心职工生活，积极引导职工理解和支持，帮助职工解决生活困难，鼓励自驾车上下班，交通不便企业可安排通勤班车或定制公交，固定人员、固定线路，按照荷载人员数量减半乘坐，每次车辆使用后进行全面消毒。

（七）要主动做好联防联控。企业及职工要积极配合XXX疫情联防联控工作，做好信息沟通，出现异常情况立即采取措施，配合做好相关处置工作。

（八）要采用灵活弹性复工方式。积极尝试使用电话、网络、视频等灵活方式在家上班完成相应工作。积极采取错时生产、错时上班等方式，最大限度压缩在岗人员，减少人员流动。

（九）要停止举办各类现场集会。防疫期间禁止举办各类现场集会、招聘会、技能培训会、销售会等；企业餐厅必须落实工作人员上岗前健康体检，实行分餐制、盒饭制和错峰用餐，每次用餐前必须进行通风、消毒。没有餐厅的企业提倡集中订餐、独立分餐，减少用餐人员聚集。禁止招聘新职工，不得安排职工到疫情高发区出差，确需出差的企业必须制定路线和出行方式，返回后隔离14天。

（一）强化企业主体责任。企业对复工生产后的防疫监管负主体责任，企业法人代表为本企业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复工企业要严格落实“7个必须”、“6个强化、3个要”，自复工之日起至全市一级响应解除前，每日须向XXX疫情防控指挥部报告疫情防控情况。对责任不到位、措施不到位、落实不到位导致出现聚集性感染或造成不良影响的，要依法追究责任。

（二）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各街办、各园区管办对各自辖区内工业企业复工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负属地监督责任。各单位要成立专班、落实专人，实行网格化管理，确保所有企业将各项工作措施落到实处。要坚持稳控当先，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

（三）积极支持复工复产。建立重点企业派驻联络员制度，全面掌握企业复工复产情况，认真做好分类指导和服务保障工作。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创新工作举措，完善内部机制，协调保障物资资金，优化网上审批服务，做好生产要素供需监测，有效解决企业生产经营中的实际困难。

（四）加大疫情防控宣传。加大对企业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和指导，督促辖区企业制定“一企一策”方案，并将各级工作部署要求传达到位，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加大对复工复产企业疫情防控措施和防治知识的宣传普及，引导企业强化疫情防控意识，做好先进典型企业的宣传报道。

（五）强化督导检查。对各有关单位、辖区企业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和跟踪督办；对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的担当作为和违纪违法行为进行检查指导。对企业发生问题、出现监管缺位、造成不良后果的，将依纪依规对相关单位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追责问责。

本方案有效期从即日起至全市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解除，具体内容可根据上级最新要求进行调整。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3**

为切实做好节后企业复产复工安全生产工作，坚决遏制和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节后和全国“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针对春节后的企业复工复产，商务局特制定以下工作方案：

春节过后，各类生产经营建设单位陆续复产复工，又值春运返程高峰，人流、车流、物流集中，影响安全生产的不利因素增加。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形势严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根据行业和企业特点，企业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复产复工方案，进一步细化完善防范措施，切实把节后复产复工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做实、做细、做好、做到位，确保商务系统企业安全运营、安全生产。

要紧密结合我县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特别要紧盯人员密集场所消防、油气管道、燃气、涉氨制冷、有限空间作业等重点行业领域，全面深入细致地排查治理安全隐患和问题，并按照“五落实”要求，对标整改，彻底消除安全隐患。要督促企业组织相关力量，对生产设备、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查检修，保证其设备检修检测到位，符合安全运行要求；要推动企业应急处理措施准备到位，制定和完善应急处置预案，尤其要完善重点危险作业岗位和关键装置的应急处理措施，并落实到岗位和每个操作人员；要保证复产复工期间的安全生产管理到位，企业在复产复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开工方案和岗位操作规程，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

及时深入企业，了解掌握企业复产复工工作动态，发现安全隐患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要严格按照复产复工方案要求，认真履行验收程序，坚持复产复工验收标准，切实做到成熟一个。验收一个、合格一个、复产一个。对验收不合格的要下达限期整改指令，并加强监督检查。验收工作要坚持“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不得随意降低标准，弄虛作假。企业主要负责人作为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要认真组织开展节后复产自查自改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检修工作方案，对相关检修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认真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严格履行复产复工验收手续，严禁盲目复产复工。

要坚持红线意识、底线思维，安全标准决不能降低。要严查、严管、严打，加强暗查暗访和突击检查，对不落实复工复产要求、未经验收合格擅自复工复产、存在重大隐患不及时治理的，坚决依法严肃处理，该罚的严格罚、该停的果断停、该关的坚决关，绝不含糊，绝不手软。同时，要加强监督，凡在验收工作中违反程序、降低标准、把关不严、弄虚作假的，一经发现要严肃查处问责。引发事故的，要追究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责任。

在复产复工前，要督促各企业必须对全体员工进行安全教育，确保培训合格率达到100%，特别要抓实抓好新招员工和转岗员工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严格实施考核上岗制度。对于现场操作人员，要有针对性地组织岗位操作规程、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等进行再培训和再教育；对于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人证一致，严格按照特种作业有关要求进行操作，严格危险作业票管理。从业人员培训考核情况要建立档案，培训不合格和未参加培训的人员，要及时进行补课，切实做到未经培训或考核不合格的不得上岗。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4**

防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传染源输入，指导职工做好个人防护，严格特定场所的消毒，及时发现、报告、处置疫情，全力遏制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扩散和蔓延。

适用于指导各生产企业开展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坚持预防为主，实施网格化、地毯式管理，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处置”。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

企业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建立企业主要负责人牵头负责的企业疫情防控工作领导机构，明确卫生专管员，配齐防控物资，按要求落实好各项防控措施。

（二）建立健全防控制度和应急预案

1.完善职工岗前检查、因病缺勤登记追踪、通风消毒等制度。要建立员工的发热等异常情况记录制度，指定专人负责与离岗人员联系，了解每日健康状况并登记。

2.要制定针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应对预案。做好应急隔离和医学观察场所的准备工作。

（三）做好疫情防控物资保障

1.设立专用房间用于临时隔离和医学观察场所。场所设施要求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第三版）》执行。

2.做好物资储备。要求有医用口罩、体温计、快速手消毒液、84消毒液、75%酒精、0.5%过氧乙酸、喷雾器（超低容量）、消毒人员个人防护物品等防控物资的储备。

（四）开复工前期准备

1.有序组织人员返工

企业员工应实行分次分批到位，先安排市内或非疫情地区、疫情轻微地区的员工返工。疫区员工待疫情结束后再返长。对已返长的员工，及时登记、做好体温和症状监测，及时向园区报告相关信息。

有关员工复工原则具体如下：一是现仍在湖北的企业员工，劝导其暂缓返回复工;二是对新招聘的涉“鄂”员工、已从湖北返长的企业员工及相关人员，一律采取居家隔离或到指定地点隔离(自抵达xx之日算起，隔离留观时间务必达到14天)；

三是对14天内有本地病例持续传播地区的旅行史或居住史的，一律采取居家隔离或到指定地点隔离(自抵达xx之日算起，隔离留观时间务必达到14天)；

四是对出现呼吸道症状、发热、畏寒、乏力、腹泻、结膜充血等症状者，应至专业医疗机构排除感染后方能复工；

五是对近期接触过发热病人的，一律采取居家隔离或到指定地点隔离(自最后接触之日算起，隔离留观时间务必达到14天，或至接触对象排除新型冠状病毒感染)。

2.提前做好厂区、办公区、宿舍和餐厅等区域全面消毒工作。

3.物资储备到位。每位员工每天配备至少2个医用口罩，储备足够量的体温计、消毒物品。

（五）开复工后日常防控工作

1.加强职工健康监测。每日指定专人在特定区域（大门口、车间门口、集体宿舍区等）设置体温测量点，每位员工以及来访人员均须佩戴口罩，进行体温测量，并做好登记。

2.加强疑似症状监测，对有疑似症状人员应主动报告。出现发热、乏力、干咳及胸闷等疑似对象时，应立即做好各项防护措施，就近送至发热门诊，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协助专业机构开展相关调查处置工作。

3.做好人员密集区环境消毒。以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受到污染时随时进行清洁消毒，确保工作环境清洁卫生。停止或减少使用中央空调，做好清洗消毒，保持室内空气流通。每日须对厂区、车间、门厅、楼道、会议室、电梯、楼梯、卫生间、食堂、集体宿舍、进出车辆等进行消毒（具体见附件）。

4.加强健康宣教。要求职工佩戴口罩，开展“手卫生”教育，各类场所配备洗手龙头、洗手液、抹手纸或干手机。倡导职工养成常洗手的好习惯。减少不必要的会议、聚餐等。食堂采用分餐进食，避免人员集中。

（六）发生疫情后防控工作

企业发生疫情后，在各区县市防控指挥部的调度指挥下，按《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方案（第三版）》做好处理。

（七）引用的防控方案如有更新，按照国家公布的最新方案执行。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5**

为全面深入落实贯彻国家、省、市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的有关要求，统一防控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相关规定，我项目部为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的相关工作，特按要求制定本预案。

以中国疾病预防控制措施为指导，建立新型冠状病毒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处理机制，迅速开展施工现场防控传染病紧急情况的处置工作，及时采取防控措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早治疗，坚决防止疫情输入、蔓延、输出，避免疫情在项目出现、扩散和蔓延。最大限度地降低损失和影响，有效、切实维护生命安全和秩序稳定。

1、宣传和普及传染病防控知识，提高广大施工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

2、打好提前仗，早作准备，早预防，及时部署相关工作和落实相关措施。

3、完善传染病报告制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4、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确保传染病不在本工程传染。

5、严格控制新入场人员，进行登记备案，并对外地进工地人员进行健康监测，发现可疑病例，及时送往定点医院，严禁在工地留宿，特别注意湖北省来青人员的检查。

1、预防为主、常抓不懈。宣传普及传染病防控知识，提高全体工人的防护意识，加强日常监测，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的预防与控制措施，迅速切断传播途径，控制疫情的传播和蔓延。

2、规范管理、统一领导。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传染病突发事件的预防、疫情报告、控制和救治工作实行依法管理。成立预防传染病工作领导小组，协调与落实项目建筑地对传染病的防控工作。

3、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和医疗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保证发现、报告、隔离、治疗等环节紧密衔接，一旦发现疫情，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4、现场封闭管理原则。各类工地施工作业、生活区域应与外界围挡隔离，不能围挡隔离的应设警戒。

5、“外防输入，内防扩散”原则。各类工地以项目部为单位，严格按照防控要求，对所有外来人员均实行严格准入管理，场内工作人员无特殊情况禁止对外流动。

成立建筑工地传染病防控工作小组，负责组织、指挥、协调与落实传染病的防控工作。

公司分管领导：防控工作小组：

组长：

副组长：

成员及分工：

(1)宣传与教育：

(2)消毒与检查：

(3)联络与上报：

(4)急救电话：120

(5)其他成员：项目部其他人员、安保人员及各分包单位相关负责人

1、项目部对外部进场人员实行严格准入制度，对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准予进入工地。

2、对工地内工作人员，建立健康监测和严格外出制度。每天两次对全部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发现发热特别是伴有咳嗽、咽喉疼痛等状况等身体异常人员，立即采取隔离、送医等应急处置。

3、做好宣传教育工作，派发资料及宣传传染病的防控知识，加强工人个人卫生教育。教育工人饭前便后以及班后一定要洗手，注意个人卫生，使用肥皂和流动水洗手。

4、严格落实全员登记制度，对进出工地人员的姓名、籍贯、来去方向、交通方式及时间等信息实施真实、动态记录。工地大门值班人员严格登记管理制度，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施工现场。

5、对配送材料、物资等外来人员，车辆进场后，车上人员不得出驾驶室，货物、物资由项目部安排工地内人员接收和装卸。

6、做好工地内人员生活保障工作，确保生活保障物资充裕。由专人外出采买，外出人员做好自身防护措施，出入时间、路线做好登记备案。

7、做好防范措施，门卫及办公室配备体温计，75%酒精，84消毒液，口罩等应急防范物品，保持施工现场、宿舍卫生及室内空气流通，落实环境消毒制度，切实做好施工现场卫生管理、个人卫生防护和生活垃圾装袋清理，做好处理垃圾污物，消除鼠、蟑、蚊、蝇等病媒生物孽生环境，及时组织开展全面的病媒生物防治与消杀，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

8、安排专人实施24小时值班和项目领导带班，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要确保在岗在位、通信畅通。

9、实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完善传染病报告，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分层管理，及时落实”。要做好与项目所在地街道、社区、居委会的配合工作，现场防控方案执行和每日疫情防控情况形成日报反馈到分公司。若出现疫情第一时间向XX市定点医院报告，同时上报分公司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

当工地出现“传染病”疫情预警时，立即启动应急处置方案后，在第一时间采取如下措施：

1、在第一时间内向上级主管部门、卫生部门报告。

2、对一般发热等病人的处理：

(1)出现发热咳嗽咽痛等症状，应及时就医，不得带病上班。发热病人退热两天后，且无反复，凭医院的健康证明，才能回岗。

(2)在规定时间内将发热人数向相关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并对病人作跟踪了解。

3、对可疑病例的处理

(1)发热病人经医院认为有传染病疑似病例嫌疑的，项目部第一时间立即报告主管部门。对在工地发现病人和接触过的人员，要在第一时间进行隔离观察通知医院诊治。

(2)工地要对可疑病人所在寝室或活动场所进行彻底消毒;对与可疑病人密切接触的人员进行隔离观察。

(3)可疑病人在医院接受治疗时，禁止任何人员前往探望。

(4)工地应根据可疑病人活动的范围，在相应的范围内调整施工计划和安排。

4、对传染病人的处理

若“疑似病人”被医院正式确诊为传染病患者，项目部要立即向上级报告，并采取一切有效措施，迅速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染途径，保护易感人群，具体要求是：

(1)封锁疫点。立即封锁患者所在寝室及班组，等待卫生部门和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理意见。

(2)疫点消毒。对工地所有场所进行彻底消毒，消毒必须严格按标准操作，消毒结束后进行通风换气。

(3)疫情调查。工地应配合卫生部门进行流行病学调查。对传染病人到过的场所、接触过的人员，进行随访，并采取必要的隔离观察措施。

5、根据相关规定，出现因疫情原因需要部分或全部停工，按上级建委和卫生部门的通知精神执行。

6、准备一定数量的体温计和口罩等应急物资。

项目部适当安排经费用于传染病疫情的宣传及防控工作，确保处理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

实行责任追究制。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各班组长直接负责。全体管理人员必须把传染病的防控工作作为重要工作来抓，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以对工人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做好传染病防控工作，层层落实责任，做到防患于未然。对因工作不力、不负责任、措施不当造成工地传染病疫情扩散传播或对施工人员健康造成严重后果的，将按上级有关规定实行责任倒查，并追究相关人员的政治经济责任。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6**

根据省、市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要求，按照区指挥部的统一部署，为银行业稳步有序复工，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全力保障企业复工复产，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特制定本方案。

（一）落实金融机构主体责任

各银行对营业场所复工后的防疫监管负主体责任，银行主要负责人为本机构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各银行要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工作组，要制定完备的复工疫情防控方案，并报高新区财政金融局通过。

（二）建立健全疫情防控协调联动机制

各银行必须服从属地管理，要自觉融入疫情防控网格，建立畅通的联系沟通渠道和协同工作机制，确保一旦发生问题能够及时采取有效措施，第一时间妥善应对处置。

一是完善防控机制。签订复工疫情防控承诺书，制定复工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应急处置预案，明确组织机构、强化防控措施、落实主体责任，突发状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二是复工人员条件。

1、返岗人员14天内无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史，无公布的中高风险区逗留史，近期连续6次核酸检测为阴性。

2、返岗人员须为防范区内居民，原则上企业实行封闭管理，根据情况逐步放开。特殊情况下，由企业采取“两点一线”“点对点”方式接送返岗人员。封控区、管控区、重点区居民一律不得返岗。

三是防护物资齐全。要提前准备口罩、手套、测温仪等防控物资和洗手液、消毒液、酒精等消杀用品，确保储备充足，要设置突发应急隔离室，并建立放库物资库存和使用台账。

四是消杀灭菌要到位。做好营业场所及办公区域的卫生消毒消杀工作，特别是卫生间、垃圾桶和接触类较多的`公用设备；空调使用全新风运行并关闭空调加湿功能，并对空调进风口、出风口进行消毒消杀，保持通风换气，并建立健全消毒消杀台账。

五是申请复工的银行，除必须岗位外，其他岗位人员暂时居家。

一是严格执行测温验码。在营业场所门口设置专人对所有进出人员测温验码、核酸检测次数及检查口罩佩戴等情况。

二是控制营业网点人员密度。采取限流措施，减少客户在网点滞留时间，保持一米线间距，营业网点内办理业务的客户不得同时超过5人，防止发生聚集性风险并做好登记工作。

三是加强复工人员管理。复工人员返岗后，要按照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督导复工人员及客户做好个人防护，服务交流时保持一定距离和避免直接接触。复工人员每周进行1次核酸检测，每天早、中、晚分别对复工人员进行体温测量，并建立健全复工人员健康信息台账。

四是广泛开展宣传教育。在营业场所等醒目位置张贴公共场所二维码、疫情防控明白纸，利用墙面和显示屏等宣传防疫要求和注意事项。安排专人进行消毒操作规程和疫情防控措施的培训，提升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

五是做好日常消毒消杀。日常保持通风换气和清洁卫生，每天定时对营业场所和办公区域，空调进风口、出风口和接触较多的公用设备等进行消毒消杀并做好记录。

六是严格实施闭环管理。复工人员尽量在行里进行封闭管理，确需返回居住地及外出办理业务的，实行“两点一线”闭环接送，减少人员流动；暂停不必要的会议、集聚等，职工能够实现分批就餐，满足错峰就餐要求。

1、银行业复工实行向财政金融局申报备案制度。银行向区财政金融局提报《金融机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金融机构疫情防控承诺书》、返岗人员名单和核酸检测情况。

2、返岗时间安排。3月28日早6点起银行复工复产，逐步恢复正常生产秩序。封控区、管控区、重点区等区域根据指挥部的统一安排，达到规定标准后，解除管控。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7**

当前正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流行期，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各工业企业将陆续进入复工期，为做好我市企业的防控，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进行企业复工备案登记。

企业有复工意愿的，必须严格按照省市相关规定提出复工的申请备案，审验批准后方可复工。

(二)成立防控领导小组。

按照法人负责和“谁用工、谁管理、谁负责”的原则，各企业对本企业疫情防控负主体责任，成立由企业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制定疫情防控和复工方案，包括领导体系、责任分工、排查制度、日常管控、后勤保障、应急处置等内容，每项工作必须明确专人负责。

(三)制订应急处置措施。

制订应对员工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等症状的应急处置措施，有条件的企业要配备有独立通风系统的隔离房间以及防疫应急车辆。要与附近的医院建立沟通，确保突发情况能及时送医就诊和住院治疗。

(四)备齐疫情防控物资。

复工前要做好充足的消杀物资准备，包括口罩、护目镜、手套、防护服、红外体温计、杀菌洗手液、消毒液、消杀喷雾器等。

(五)提前对人员聚集场所进行消毒防护。

复工前，安排人员对工作场所、作业场地、食堂、员工宿舍等人员聚集场所进行消毒防护及环境清洁，落实专门疫情防控管控人员、设立企业测温点及临时隔离室。员工进入工作场所前必先进行健康检查，相关信息必须登记在册。

(六)加强复产安全管控

加强节后复产安全管控，做好重要设备复产方案，排查事故风险，及时消除隐患。

(一)进行人员核准。

企业通过电话联系等方式，提前掌握返岗返工人员情况，提前做好疫情重点区域人员的疏导劝返工作，对14天内有湖北等重点区域旅行史、生活史、与当地人接触史或与其他区域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密切接触者，一律劝其暂时不要返岗。

(二)指导工人做好返程防护。

对于返岗员工，倡导员工错峰返程，分批、有序出行。需全程佩戴口罩，乘坐火车、公交、地铁时，可以用携带的消毒用品(比如消毒液、消毒湿巾)，对扶手、座椅等身体能够接触到的地方进行清洁消毒处理。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和部位;从公共场所返回，用洗手液或肥皂流水洗手，或者使用含酒精成分的免洗洗手液。

(三)优化上下班方式。

提倡员工上下班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减少交叉感染，优选步行、骑行或乘坐私家车、班车上下班。如必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务必全程佩戴口罩，途中尽量减少接触公共场所的公共物品，抵达公司或居住地后第一时间用肥皂或含酒精的洗手液洗手。下班后不参加聚会和集体活动，不去影院、商场等人群密集场所。

(一)严格执行员工排摸、登记，做好人员隔离及医学观察工作。

严格执行员工摸排、登记，按照“一人一档”做好建档筛查工作。对于来自重点地区不能劝返的员工必须严格执行集中隔离14天的要求;隔离期结束后，如无感染症状，采集咽拭子标本检测阴性后，方可正常上班。从其他地区返岗的员工必须严格执行居家隔离14天的要求，如无感染症状，方可正常上班。一旦发现员工有发热、咳嗽等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状，立即报告并督促其到就近定点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诊，同时做好信息上报和随访。

(二)加强消毒、安保人员防疫。

大厅接待、门岗检查等对外部接触人员，需注意自身防护安全，佩戴一次性用品包括口罩、手套、帽子、隔离衣，防止交叉感染，并定期对工作场所进行消毒。

(三)严格执行出入人员体温检测制度。

企业应在单位入口设置体温监测点，严格执行出入人员体温检测制度，体温正常方可进入工作，一旦发现可疑症状，立即指导其就诊。

(四)严格落实员工戴口罩上岗工作制度。

确保员工防护到位，严格落实职工戴口罩上岗工作制度，职工开展协作工作、公共作业场所必须佩戴口罩。员工应佩戴符合要求的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在存在化学毒物或粉尘的作业场所作业时，员工应根据接触浓度佩戴相应的防毒、防尘口罩或面罩。

(五)建立员工病假记录制度。

员工每天开展健康监测，出现发热、咳嗽、乏力或腹泻等呼吸道症状，应劝其尽早到附近发热门诊就诊。

(六)严把企业工作区域入口关。

做好来访车辆和人员询问、登记，对来自疫情高发地区或接待过疫情高发地区人员尚不满14天的，禁止其入内;对其他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并进行相关信息确认后方可入内。

(一)每日对公共区域进行全面消杀。

每日开始工作前，安排人员对门厅、通道、会议室、电梯、楼梯、卫生间、更衣室等公共区域进行消毒，尽量使用喷雾消毒，并做好消毒记录。对高频接触的物体表面，如电梯间按钮区、扶手、会议室的话筒、桌面等，可用含有效氯250mg/L-500mg/L的含氯消毒剂进行喷洒或擦拭，每日至少1次，可根据人流量等实际情况适当增加消毒频次。个人办公工位区域内，对办公桌椅、电脑等每日进行消毒清洗作业，保持工位整洁干净。

(二)空调系统定期消毒，加强工作场所通风，保持空气流通。

定期对空调系统进行消毒，办公区域空调温度建议控制在18-20度。建议加大过滤网更换频率，每2小时对所有空调滤网、热回收机组滤网、空调机房地漏等区域用酒精消毒一次。2-4小时开窗通风一次，每次20-30分钟。

(三)大幅精简现场集中开会和集体活动。

大幅精简大型会议、集中培训、大型活动和大型外部接待等人员聚集活动。对于必须的会议，应控制会议规模、会议时间，保持会场通风，参会人员应佩戴口罩，进入会议室前洗手消毒，会议时保持间隔，尽量不使用公共杯具。会后用 0.5%的84消毒液抹擦物体表面及地面。

(四)规范垃圾处理，进一步加强垃圾的分类管理。

规范垃圾处理，及时收集并清运，加强垃圾桶等垃圾容器清洁，定期消毒处理。放置废弃口罩专用箱，安排专门保洁人员对废弃口罩专用箱及周边进行清洗、消毒。

(一)加大防疫知识宣传。

利用企业宣传栏、公告栏、微信群、企业网站等途径开展多种形式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和呼吸道传染疾病防治知识健康宣教，使员工充分了解健康知识，掌握防护要点，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早控制。

(二)进行员工心理干预。

密切关注员工心理健康，一旦发现苗头问题，及时安排企业医务人员或专业心理干预专家开展心理健康干预和辅导，消除和减少疫情带来的感染恐慌和心理伤害，避免极端事件发生。

(三)加强对餐饮、安保、保洁、驾驶等服务及人员的管理。

服务人员每日进行体温测量，近期去过湖北，或者与病患接触人员禁止从事食堂服务。食堂采购人员或供货人员须佩戴口罩和手套，避免直接手触肉禽类生鲜材料，摘手套后及时洗手消毒。安保人员须佩戴口罩工作，认真询问和登记外来人员状况，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

(四)强化食堂管理，提倡用餐分时段分餐制。

强化食堂管理，确认食堂的安全卫生。设立公共洗手消毒设施，供就餐人员餐前餐后洗手消毒。用餐尽量采用分餐制，避免人员密集，餐具用品须高温消毒。对于采取外送餐食、外部定点就餐的单位，应加强对供应商食品卫生、疫情防控等方面的管控。

(五)加强卫生间等重点部位的管理。

每2小时进行一次消毒清洗作业，中午高峰期，每30分钟进行一次。所有洗手台保证足量的肥皂或洗手液，张贴正确洗手方法，提供流水洗手，引导员工正确的洗手。

1、及时联系当地疾控中心请求指导处理。

出现发热、乏力、干咳等疑似症状者，企业应建议其立即就医并及时上报当地疾控中心，协助其开展相关调查处置工作。

2、隔离有密切接触的员工

做好办公场所及感染员工污染表面的消毒工作，并咨询疾控中心，是否隔离与其有密切接触的相关人员。

**深圳复工复产工作方案公布篇8**

疫情防控期间，XX市将坚持防疫在前、统筹兼顾、分类分时、一企一策的原则，分步推进企业安全有序复工复产。

按照严格管控、及时评估、动态掌握、先易后难的要求，在落实分区分级差异化防控策略的前提下，将复工复产的企业分为四类有序实施：

第一类企业，主要包括：涉及保障疫情防控必需（医疗器械、检验检测仪器设备、药品、防护品、消杀用品生产销售以及原材料配套等）、公共事业运行必需（供水、供电、供热、油气、通讯、环卫医废处理等）、群众生活必需（蔬菜水果生产经营，粮油食品、肉蛋奶、水产品生产加工和销售，超市卖场、母婴用品销售、农副产品批发、快递物流、周转仓储、电商、配送制餐饮等）、农业生产必需（种子种苗生产、畜禽水产养殖和茶叶加工、饲料加工、农机生产与服务等相关企业及合作社）以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企业。对全国、全球产业链配套有重大影响的企业。春节以来未停工停业的企业。

第二类企业，主要包括：金融保险、港口和货运站场、重点产业链配套企业。水利灾害防治、地质灾害防治、危房改造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的省、市重点建设项目。

第三类企业，主要包括：用工和产业链配套以本地为主的工业、农业产业化企业，以室外作业为主的建筑业企业，法律会计、软件信息服务等相关服务业企业。

第四类企业，主要是除限制清单外的其他市场主体。限制清单的对象主要包括经营场所人员聚集度高、场所相对密闭的下列市场主体：影剧院、棋牌室、游艺厅、书店、网吧、舞厅、酒吧、咖啡、茶室、KTV、公共浴室、足浴店、美容店、健身房、培训机构、堂食类餐饮等。限制清单内市场主体，疫情未解除不得复工复产。

当我市处于高风险地区时，第一、二类企业可以申请复工复产或继续生产。当处于中风险地区时，第一、二、三类企业可以申请复工复产或继续生产。当处于低风险地区时，分两个阶段组织有序复工复产。第一阶段第一、二、三类企业可以申请复工复产或继续生产，超市、便利店、药店、理发店、快递、加油站、非定点医院、无接触式餐饮，在落实防控措施的前提下可恢复营业，由所在街道（乡镇）和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监督管理，第一阶段暂定为一周。第二阶段实行限制清单管理。限制清单内的市场主体，疫情未解除前不得复工复产。

拟复工复产企业可选择线下或线上方式提出申请。线下由政务服务中心设立专门审批窗口，线上在湖北政务服务网设立复工复产审批专栏（申报流程图见附件1）。申请材料包括：企业复工复产申请表（附件2）、企业疫情防控责任承诺书（附件3）。企业复工复产由市防控指挥部审批（葛店开发区辖区内企业授权葛店开发区防控指挥部审批），审批通过的，向企业发放复工复产通知书，并开展随机实地抽查；审批未通过的，书面函告原因及改正意见。

（一）防控机制到位。成立企业疫情防控工作组，由企业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任组员。落实专门的疫情防控管控人员和工作专班，各项职责落实到人。企业要制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包括领导体系、责任分工、排查制度、日常管控、后勤保障、信息报告、异常情况处置等内容。

（二）员工排查到位。企业要建立返岗人员登记制度，对所有返回人员登记到人，详细记录职工身体状况、假期外出情况，排查确认职工假日期间密切接触者中是否有感染人员，确保复工复产职工身体健康。把好企业员工入口关，坚决杜绝“带病上岗”，凡排查发现有发热、咳嗽症状或未解除医学观察的，应阻止其返岗，并按规定及时上报所在地乡（镇）、街办防控指挥部。

（三）现场防控到位。当我市处于高、中风险地区时，企业实行全封闭管理，工作场所必须实现物理围合，要有集中的、独立的居住场所。设置临时隔离场所，安排单人单间、相对独立房间，作为突发疫情应急临时隔离场所。食堂具备分餐制、盒饭制条件，可采取分时段进餐，用餐人员之间能够保持1.5米以上距离。集体宿舍原则上每间不超过6人，人均不少于2.5平方米，要有可开启窗户，定时通风。提前对车间、食堂、宿舍、仓库等公共场所、人员聚集场所的设施、设备进行全面消杀防疫，提前清洗空调过滤网，保证工厂空调系统或排气扇运转正常，加强室内通风换气。企业工作和生活场所要设置洗手设施和消毒用品，定时清洁。商场超市、农贸市场按照行业主管部门的要求，采取限人限时等管控措施。

（四）物资保障到位。企业在属地指挥部、行业主管部门指导下，配备防护口罩、消毒液、洗手液、红外测温仪等疫情防控用品，并储备不少于5天用量。

（五）宣传教育到位。企业要采用多种形式加强疫情防控知识科普宣传，使员工充分了解防控知识，掌握防护要点，增强防护意识，全力配合疫情防控工作。

（六）安全生产到位。企业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复工前要组织对供电、供水、空调和电气线路等重点设施、重点设备、重点部位的安全检查，确保水、电、气、空调等设施正常。对车间、仓库等场所，做好机械设备、特种设备、工艺装备和作业环境的安全检查，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